

证券代码：874023

证券简称：传美讯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法律法规及《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传美讯”）第一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下列事项进行了认真的调查和核查，现就公司拟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中《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将审议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或是公司出于谨慎角度进行的，其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我们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三、《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股转公告〔2023〕356号）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过文俊、肖晓兰、杨传永

2025年4月28日